

证券代码：600697

证券简称：欧亚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6—040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以书面送达的方式，发出了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并于 2016 年 9 月 26 日下午 13:00 时在公司六楼第一会议室召开了八届七次董事会。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8 人。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席汝珍因事未能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曹和平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调整对外投资的议案》

2015 年 8 月 20 日，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长春欧亚卖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欧亚卖场）和吉林省中东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东集团）作为一致行动人，与太原锦绣家园建材家居装饰市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绣建材）、太原市锦绣家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绣投资）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同意对锦绣投资增资 108,000 万元。其中：锦绣建材以其对锦绣投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和在建工程已经投入的实际投资额出资 48,000 万元；欧亚卖场、中东集团共同出资 60,000 万元（欧亚卖场出资 35,000 万元；中东集团出资 25,000 万元）。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控股子公司欧亚卖场自筹资

金以现金出资 35,000 万元，参与锦绣投资的增资扩股。

详见 2015 年 8 月 25 日登载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公司临时公告 2015-039 号。

因中东集团投资方向发生变化，根据 2015 年 8 月 20 日签署的《增资扩股协议》相关条款，经各方股东协商同意，中东集团将锦绣投资 25,000 万元的出资权、欧亚卖场将锦绣投资 7,600 万元的出资权转让给锦绣建材（欧亚卖场调整出资，将出资权由 35,000 万元调整为 27,400 万元）。锦绣建材同意受让中东集团、欧亚卖场转让的全部出资权。

太原市锦绣家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山西欧亚锦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欧亚锦绣）。本次出资权转让完成后，欧亚锦绣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118,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锦绣建材出资额为 90,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6.78%（以其对欧亚锦绣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和在建工程已经投入的实际投资额作价出资人民币 58,000 万元[含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以货币分期或一次性出资 32,600 万元）；欧亚卖场以现金出资 27,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3.22%。锦绣建材出资到位前，按股东实缴出资享有欧亚锦绣权益分配及表决权。

董事会经审慎研究同意欧亚卖场将欧亚锦绣的出资由 35,000 万元调整为 27,400 万元。

二、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白山欧亚中吉置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白山欧亚中吉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山置业）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21,5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12,000 万

元，占注册资本的 55.81%；吉林省欧亚中吉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亚中吉）出资 9,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4.19%。

本公司持有欧亚中吉 51%的股权，吉林省中吉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欧亚中吉 49%的股权。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白山置业资产总额 50,405.25 万元，负债总额 28,594.07 万元，所有者权益 21,811.18 万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6,449.23 万元，实现净利润 865.50 万元。

2016 年 6 月末，白山置业资产总额 51,821.89 万元，负债总额 30,296.20 万元，所有者权益 21,525.69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47.53 万元，实现净利润-285.49 万元（未经审计）。

白山置业负责承建白山市江源区的欧亚城市综合体项目（以下简称白山项目）。为解决其资金需求，本公司董事会经审慎研究同意：对白山置业增资 15,000 万元。本次出资占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8.03%。

增资后，白山置业注册资本由 21,500 万元增加到 36,5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27,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3.97%；欧亚中吉出资 9,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6.03%。本次增资由本公司单方增资，各股东的股东权益按增资后各股东的实际投资额比例计算确定。

通过进一步对白山市商业现状、发展趋势及房地产市场的分析，对白山置业增资的机遇大于风险。白山项目不仅会提速本公司在白山市的发展，而且对公司经营会产生一定的影响。

三、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鉴于公司在下列银行授信额度已到期，根据经营需要，董事会同意重新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共计 270,200 万元人民币。其中：

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50,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业务。授信期限为一年，担保方式为信用。

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自由大路支行申请授信额度 172,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业务，期限为一年。其中：公司的授信额度为 136,000 万元人民币；子公司长春欧亚卖场有限责任公司的授信额度为 24,000 万元人民币，长春欧亚卫星路超市有限公司的授信额度为 3,000 万元人民币，长春欧亚柳影路超市有限公司的授信额度为 3,000 万元人民币，长春欧亚集团通化欧亚购物中心有限公司的授信额度为 6,000 万元人民币。

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授信额度 30,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周转，期限为一年。

向盛京银行长春西安大路支行申请综合授信净额人民币 18,2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一年，业务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

四、以 4 票（4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租入关联方资产的议案》

2016 年 9 月 26 日，长春欧亚集团商业连锁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业连锁）与长春市汽车城商业总公司（以下简称商业总公司）签署了《协议书》。商业连锁拟以年租金 3,80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租入商业总公司承租的龙翔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拥有的盛世城物业（以下简称标的物）。

该标的物为商业地产，位于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 99 号，建筑面积 240,614.70 平方米。其中：地上七层，建筑面积 132,684.46 平方米；地下三层，建筑面积 107,930.24 平方米。扣除车库等附属面

积后，实际经营面积约为 90,000 平方米。标的物目前现状为闲置状态。

商业连锁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商业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39,013,891 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24.52%。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根据有关规定，该关联交易得到公司 3 名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对商业连锁租入关联方资产的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慎审议，认为：关联交易标的资产产权明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出租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租入的其他情况。交易价格的定价依据充分。关联交易遵循了诚实信用、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时，租入标的资产，可以避免与控股股东的同业竞争，进一步做大主营业务，提高市场占有率和竞争力，对公司未来经营和财务状况会产生积极的影响。

董事会同意（4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商业连锁以年租金 3,800 万元的价格，租入关联方承租的资产。

详见 2016 年 9 月 27 日登载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公司临时公告 2016-042 号。

特此公告。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七日